海能風力發電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主旨：公告辦理「『海能離岸風力發電計畫環境影響說明書』115年環境保護監督小組會議」。

依據：依「海能離岸風力發電計畫環境影響說明書(定稿本)」第8.2.1節環境管理組織「環境保護監督小組」承諾事項辦理。

公告事項：

一、開發單位：海能風力發電股份有限公司。

二、計畫名稱：海能離岸風力發電計畫。

三、計畫場所及內容：

(一)本計畫場址位於苗栗縣竹南鎮及後龍鎮外海，離岸距離約3.8~7公里，風場面積68.81平方公里，風機佈置數量為47部。

(二)本計畫海纜將於竹南鎮中港溪北側上岸，經陸纜連接至自設升壓站，沿既有道路引接至台電營盤變電所。

四、開會目的：監督海能離岸式風力發電計畫環境影響說明書及審查結論之執行情形。

五、會議時間：民國115年12月11日(星期五)上午11時00分。

六、會議地點：南龍區漁會外埔漁港2樓大會議室(地址：苗栗縣後龍鎮海埔里8鄰131-7號(外埔漁港))。

七、會議舉行方式：

(一)會議由開發單位主持並說明本計畫環境影響說明書及審查結論之執行情形。

(二)由與會成員、旁聽民眾及團體表達意見。

(三)有關機關或當地居民對開發單位之說明有意見者，請於本會議中陳述或於會議後15天內以書面載明姓名或名稱及地址，向海能風力發電股份有限公司(地址：407608台中市西屯區市政北二路282號13F-5A)提出。